



龍翔官立中學

LUNG CHEUNG GOVERNMENT SECONDARY SCHOOL

Address: 1, Ma Chai Hang Road, Wong Tai Sin, Kowloon.

Tel(電話): 23234202

Website(網址): http://www.lcgss.edu.hk

地址: 黃大仙馬仔坑道一號

Fax(傳真): 23202246

E-mail(電子郵箱): lcgss@edb.gov.hk

家長/監護人:

活動通告 (68)

課外活動組將為中五及中六級安排「迪士尼樂園探索之旅」活動,詳情如下:

- | | | | |
|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|-----------|
| 活動名稱 | : 「迪士尼樂園探索之旅」 | 負責老師 | : 甘德芳老師 |
| 活動日期 | : 20/5/2022 (星期五) | 費用 | : 全免 |
| 集合地點 | : 學校有蓋操場 | 解散地點 | : 迪士尼樂園正門 |
| 集合時間 | : 上午 8 時 30 分 | 解散時間 | : 下午 4 時 |
- 注意事項 :
1. 遞交家長信覆條後不能無故退出。無故缺席者需繳交活動全費。
 2. 參加者必須已完成接種兩劑疫苗並超過十四天。如活動當天快速測試結果呈陽性或出現任何病徵,學生必須留家休息,並於活動後三天內補交醫生證明或出示政府的確診證明文件。
 3. 活動只提供由學校往迪士尼樂園一程的交通,不設回程。
 4. 如獲家長批准,學生於下午四時向班主任點名後可選擇繼續逗留在迪士尼樂園,請於下列回條填寫意願。
 5. 學生需要在樂園內自費午膳。
 6. 學生當天可穿著便服出席活動,但衣著必須樸素,不可以化妝。
 7. 學生必須嚴格遵守樂園內所有防疫要求和安全指引。

請於 5 月 6 日或之前將回條交回甘德芳老師。如有疑問,請致電 2323 4202 聯絡甘德芳老師。

校長



翁翠華

謹啟

二零二二年五月三日

(請填妥回條並必須於 5 月 6 日前交回甘德芳老師)

回條

龍翔官立中學翁校長:

本人同意我的子女參加「迪士尼樂園探索之旅」活動,

並准許他/她於四時後繼續逗留在迪士尼樂園。

但下午四時後須自行回家。

本人不同意我的子女參加「迪士尼樂園探索之旅」活動,原因是_____

家長聯絡電話: _____

家長簽署: _____

學生聯絡電話: _____

家長姓名: _____

中 _____ 班 學生姓名: _____ (班號 _____)

二零____年____月____日

[2122 活動通告(68)]

